

汕头市兴亚隆贸易有限公司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满三年提醒公告

汕头市兴亚隆贸易有限公司(91440511577933219M)：

你企业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未依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八条规定的期限公示年度报告的被列入异常名录,已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届满三年。根据《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届满 3 年仍未履行相关义务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请你企业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前履行相关义务,并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移出经营异常名录。

汕头市金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3 月 7 日

